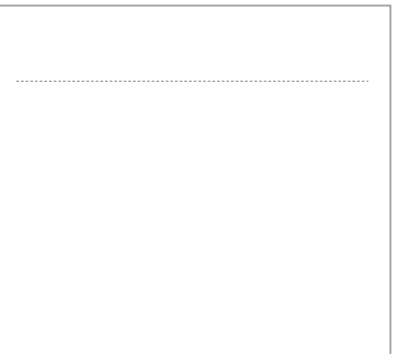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
第六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





员工出差这项费用可以抵扣进项税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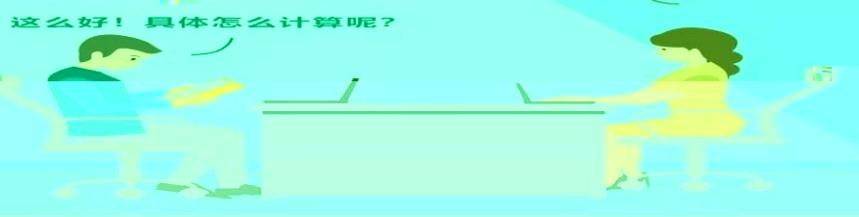
从2019年4月1日起，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购进国内旅客运输服务，其进项税额允许从销项税额中抵扣啦！

小伙伴们，你们知道这两个字的业务含义吗？为什么企业要抵扣进项税呢？



2019年4月1日起

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购进国内旅客运输服务，其进项税额允许从销项税额中抵扣啦！也就是说，我们公司员工出差取得的，注明其身份信息的国内航空运输电子客票行程单、电子普票、铁路车票、公路和水路等其他票据，只要符合要求，统统都可以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的。



这么好！具体怎么计算呢？

小伙伴们，我们举个例子，比如上个月

小王乘坐高铁去上海出差，来回火车票费2000元，燃油附加费200元，进项税额的计算就是 $(2000+200) \times (1+9\%) \times 9\% = 181.62$ 元。

再比如上个月小张乘坐火车去青岛出差，火车票来回是600元，这部分进项税额就是 $600 \div (1+9\%) \times 9\% = 49.54$ 元。

再比如小张乘坐长途汽车到天津出差，并取得注明小张身份信息的车票，来回票价是500元，那这部分的进项税额就是 $500 \div (1+3\%) \times 3\% = 14.56$ 元。

那如果我们公司是小规模纳税人





